

FNS 要求包含完整的、未經編輯的 SNAP 無歧視聲明 (NDS)。請使用以下內容取代目前內容：

根據聯邦民權法和美國農業部 (USDA) 的民權法規和政策，本機構不得基於種族、膚色、國籍、性別 (包括性別認同和性取向)、宗教信仰、殘障、年齡、政治信仰實施歧視或因之前進行民權活動而採取打擊或報復。

計劃資訊可提供除英語外的其他語言版本。需要透過其他通訊方式 (例如盲文、大字印刷、錄音、手語) 獲得計劃資訊的殘障人士，敬請聯絡申請福利的相關 (州或地方) 機構。失聰人士、聽力障礙人士或語言障礙人士可以透過聯邦中繼服務聯絡 USDA: (800) 877-8339。

要提交計劃歧視投訴，投訴人應填寫《USDA 計劃歧視投訴表 (AD-3027)》，該表格可從以下地址線上獲得：www.usda.gov/sites/default/files/documents/ad-3027.pdf，或者透過任何 USDA 辦公室、致電 (833) 620-1071 或寄信至 USDA 索取該表。投訴信必須包含投訴人的姓名、地址、電話號碼，以及有關其投訴的歧視行為的詳細書面說明，以便民權事務助理秘書 (ASCR) 瞭解這一侵犯民權事件的性質與發生日期。將填妥的 AD-3027 表格或投訴信提交至：

郵寄地址：

Food and Nutrition Service, USDA
1320 Braddock Place, Room 334
Alexandria, VA 22314; 或

傳真：

(833) 256-1665 或 (202) 690-7442; 或

電子郵件：

FNSCIVILRIGHTSCOMPLAINTS@usda.gov

該機構提供平等機會。

基本食品補助計畫歧視投訴

如果您認為自己在以下方面受到社會福利服務部的歧視，或者您知道基本食品補助計畫在以下方面存在歧視現象，請於歧視發生之日起 180 天內向人事處調查科舉報這些歧視行為：以種族、膚色、原國籍、年齡、性別 (包括性別身份或性取向)、身體殘障、使用導盲犬或服務動物、政治信仰、宗教、教義，或者近期退伍軍人身份或其他受保護的退役軍人身份為由的歧視行為。可採用兩種方式舉報歧視行為：填妥背面的表格，或者打電話向本處舉報。

我們需具體資訊來表明，儘管您符合資格要求，但基於上述原因，您仍被拒絕享受福利或待遇不佳。資訊將會盡可能保密。

人事處調查科的工作人員將審閱您的投訴，以便決定本處是否有權對您提出的指控進行調查。若本處有權進行調查，將指派一名調查科 (IU) 人員開始調查工作。若指控確有事實根據，我們將建議採取適當的措施。

禁止報復

社會福利服務部不會容忍因個人提出投訴或協助調查投訴而對他們進行報復。

您亦可將投訴直接提交至：

USDA
Office of the Assistant Secretary
for Civil Rights
1400 Independence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50-9410
1-866-632-9992 (語音應答)
1-800-877-8339 (TTY)

**調查科聯絡
電話號碼**

(360) 725-5821

1-800-521-8060

TTY (360) 586-4289

TTY 1-800-521-8061